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持股 5%以上股东宁波博泓合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泓合丰”）持有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15,3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9%。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持股5%以上股东博泓合丰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50,160,000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若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和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减持期间为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期限制，停止减持股份。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来源
宁波博泓合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15,340,000	6.9%	协议转让取得： 115,34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博泓合丰持有本公司股份 115,340,000 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9%。所有股份来源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所受让的股份。博泓合丰过去 12 个月内未减持本公司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宁波博泓合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50160000 股	不超过：3%	2018/7/10 ~ 2018/10/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67200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33440000 股	按市场价格	所有股份来源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所受让的股份。	企业资金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持股 5%以上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否

持股 5%以上股东博泓合丰承诺自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股份。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严格履行关于股份锁定期等相关承诺，其本次减持计划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一致。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博泓合丰不是本公司控股股东，减持不会影响本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在减持期间内，博泓合丰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分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维维食品饮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6日